证券代码:000951 股票简称:中国重汽 编号:2022-01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 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2022 年 1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在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 7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正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及出席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后,逐项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续签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签署了相关房屋租赁协议。目前,由于相关协议到期,根据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公司与相关出租方对房屋租赁协议进行修订并重新签署如下协议:

(1)《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

租赁面积 90,704.38 平方米,含税年租金为人民币 1,406 万元。

(2)《济南港豪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

租赁面积 9,589.88 平方米,年租金为人民币 604.60 万元(不含税)。

(3)《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动力有限公司与重汽(济南)后市场智慧服务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

租赁面积 7,832 平方米,含税年租金为人民币 114.35 万元。

(4)《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动力有限公司与重汽(济南)车桥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

租赁面积 20,074 平方米,含税年租金为人民币 293.08 万元。

(5)《济南港豪发展有限公司与重汽(济南)车桥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

租赁面积 85,171 平方米,年租金 1,953.64 万元(不含税)。

上述房屋租赁合同的期限均为一年期。该等租赁事项属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正涛先生、孙成龙先生、李霞女士对此进行了回避表决。经对以上房屋租赁协议逐项表决后,表决结果为:同意 4 票,回避表决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2)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与关联方已经签订的相关协议,预计 2022 年度公司与相关关联方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 1,806,600 万元人民币,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 2,566,100 万元人民币。

本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刘正涛先生、孙成龙先生、李霞女士对此进行了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 4 票,回避表决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2-03)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运营需要,定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14:50 在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2022-04)。

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 1、2 均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议案 1、2 均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51 股票简称:中国重汽 编号:2022-02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重汽(济南)后市场智慧服务有限公司("后市场公司")、重汽(济南)车桥有限公司("车桥公司")与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签署了相关房屋租赁协议。目前,由于相关协议到期,根据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公司近日与相关出租方对房屋租赁协议进行修订并重新签署了相关协议。

涉及的出租方中,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重汽集团")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动力有限公司("动力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重汽香港")的子公司;济南港豪发展有限公司("港豪公司")为重汽香港公司的子公司。本公司和后市场公司、车桥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的交易构成了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对《关于续签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中的事项予以审议。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关联董事刘正涛先生、孙成龙先生、李霞女士进行了回避表决;最终以同意 4 票,回避表决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逐项通过此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二款第(一)项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谭旭光,注册资本 102628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奥路 777 号中国重汽科技大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614140905P,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公路运输。(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组织本集团成员开发研制、生产销售各种载重汽车、特种汽车、军用汽车、客车、专用车、改装车、发动机及机组、汽车零配件、专用底盘;集团成员生产所需的物资供应及销售。机械加工;科技开发、咨询及售后服务;润滑油销售;许可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限本集团的进出口公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141,640.16 万元,净资产 317,920.65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8,836.09 万元。

2、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动力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蔡东,注册资本 671308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章丘市圣井唐王山路北潘王路西,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787411873C,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经营范围:发动机及零部件的开发、生产、销售,汽车及零部件的研发、中试,对外进行计量培训,评审,提供动力能源(风、水、电、汽,只限于提供,不含自制),自有土地、房屋设备租赁,物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2,297,462.35 万元,净资产 1,219,992.13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981,088.81 万元。

3、济南港豪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所述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牛艳丽,注册资本 150370 万港元,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华奥路 777 号中国重汽科技大厦十一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672267509 7,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进出口贸易(电子、机械设备、机械器具、电气设备及其零件;汽车及配件;贱金属及其制品;矿产品;动、植物油、脂及其分解产品(工业用);塑料及其制品;橡胶及其制品;木浆及其它纤维状纤维素浆;纸及纸板的废碎品;纸、纸板及其制品;纺织原料及纺织制品等);自有房屋租赁(以上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57,618.19 万元,净资产 138,390.07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8,882.71 万元。

上述关联方均为依法存续的公司,且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属于良好状态,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同时,经公司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http://shixin.court.gov.cn/index.html)以及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网站等途径查询,以上关联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房屋租赁的定价原则:租赁价格参照同地区土地及房屋租赁价格确定。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重汽集团签署的《房屋租赁协议》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含税年租金为人民币 1,406 万元。所租赁的房屋坐落于济南市市中区党家庄镇南首,租赁面积为 90,704.38 平方米。

2、公司与港豪公司签署的《房屋租赁协议》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金为人民币 604.60 万元(不含税)。所租赁的房屋坐落于济南市华奥路 777 号,租赁面积 9,589.88 平方米

3、后市场公司与动力公司签署的《房屋租赁协议》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含税年租金为人民币 114.35 万元。所租赁的房屋坐落于章丘工业三路 913 号,租赁面积 7,832 平方米。

4、车桥公司与动力公司签署的《房屋租赁协议》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含税年租金为人民币 293.08 万元。所租赁的房屋坐落于章丘工业三路 913 号,租赁面积 20,074 平方米。

5、车桥公司与港豪公司签署的《房屋租赁协议》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金 1,953.64 万元(不含税)。所租赁的房屋坐落于济南市高新区孙村镇邱一、二村,徐家村、谢家村,租赁面积 85,171 平方米。

上述五项协议均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的人签字、盖章,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租赁相关场地用于公司日常办公、生产以及仓储服务等。通过该等交易,公司能够实现资源整合、统一管理,降低相关物流费用,为公司正常经营提供有力保障。

为规范该等关联交易,保证交易各方利益,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以协议方式对交易事项及各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现该事项亦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在 2022 年 1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我们事前审阅了《关于续签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及相关材料,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会造成重大影响,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将《关于续签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经审核有关资料,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本次关联交易的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关于续签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不需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关联交易合同,均按照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51 股票简称:中国重汽 编号:2022-03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主要负责重卡整车的生产和装配,目前已经在关键零部件总成、整车生产和装配、整车进出口等环节具备一体化的生产能力和竞争优势。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实际控制人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重工")及其下属的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潍柴控股")等企业发生持续性的购销关联交易,主要包括:从中国重汽集团和潍柴控股及其下属公司购买发动机、变速箱、内饰件及其他相关总成零部件;接受中国重汽集团及其下属各改装厂的整车上装服务;向中国重汽集团下属公司销售用于出口的整车;控股子公司向山东重工及其下属公司销售车桥等;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接受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票据承兑等金融服务。

2021 年公司与相关关联方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 1,566,178 万元人民币,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 2,578,506 万元人民币。公司在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础上,结合 2022 年经营目标,预计了 2022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2022 年预计公司与相关关联方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 1,806,600 万元人民币,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 2,566,1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与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发生的金融业务预计情况详见列表。

为强化关联交易管理,提高决策效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2022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属关联事项,公司关联董事刘正涛先生、孙成龙先生、李霞女士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回避表决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该项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与交易有关联关系的股东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方	销售整车及零部件	市场定价	1,722,600	0	1,485,814
	山推股份及其关联方			10,000	0	8,924
	潍柴控股及其关联方			1,000	0	2
	小计			1,733,600	0	1,494,74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方	提供劳务		72,800	0	71,413
	潍柴控股及其关联方			200	0	25
	小计			73,000	0	71,438
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合计				1,806,600	0	1,566,178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方	采购整车及零部件	市场定价	1,958,000	0	2,081,137
	潍柴控股及其关联方			541,300	0	427,427
	小计			2,499,300	0	2,508,56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方	接受劳务		66,600	0	69,941
	潍柴控股及其关联方			200	0	1
	小计			66,800	0	69,942
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合计				2,566,100	0	2,578,506

2022 年公司与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发生的金融业务预计

预计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40 亿
存款利率范围	0.35%-2%
预计贷款额度	40 亿
贷款利率范围	3.48%-6%
授信额度	80 亿

上述关联交易的具体定价原则详见本公告第三节《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三)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方	销售整车及零部件	1,485,814	1,778,700	26.57%	-16.47%	2021 年 2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06)
	山推股份及其关联方		8,924	12,000	0.16%	-25.63%	
	潍柴控股及其关联方		2	2,800	0.00004%	-99.93%	
	小计		1,494,740	1,793,500	26.73%	-16.66%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方	提供劳务	71,413	48,550	99.84%	47.09%	
	潍柴控股及其关联方		25	250	0.03%	-90.00%	
	小计		71,438	48,800	99.87%	46.39%	
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合计			1,566,178	1,842,300	-	-14.99%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方	采购整车及零部件	2,081,137	3,702,100	52.94%	-43.78%	
	潍柴控股及其关联方		427,427	622,000	10.88%	-31.28%	
	小计		2,508,564	4,324,100	63.82%	-41.9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方	接受劳务	69,941	117,400	41.13%	-40.43%	
	潍柴控股及其关联方		1	200	0.0006%	-99.50%	
	小计		69,942	117,600	41.13%	-40.53%	
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合计			2,578,506	4,441,700	-	-41.95%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签订的协议并结合具体情况予以确定,因此具有不确定性。同时,受重卡行业标准切换以及物流运输和基建工程市场需求放缓等因素的影响,2021 年下半年公司产量出现了一定幅度的下降,向各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和接受其提供劳务的需求收窄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1、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属关联事项,公司关联董事刘正涛先生、孙成龙先生、曲洪坤女士、云清田先生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回避表决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2、公司 2021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低于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主要是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签订的协议并结合具体情况予以确定,因此具有不确定性。同时,受重卡行业标准切换以及物流运输和基建工程市场需求放缓等因素的影响,2021 年下半年公司产量出现了一定幅度的下降,向各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和接受其提供劳务的需求收窄所致。 3、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的审核确认合法合规,实际发生情况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二)对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有关资料,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本次关联交易的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关联交易合同,均按照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属于正常和必要的商业交易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三)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51 股票简称:中国重汽 编号:2022-04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定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星期三)在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定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2 月 16 日下午 14:50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2 月 16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2 月 16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16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16 日下午 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为配合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建议公司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2 月 11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2 月 1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关联股东需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回避表决。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党家庄镇南首公司本部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如下: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赵和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季建国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其中第 2 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五次临时会议以及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12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以及 2022 年 1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法人股股东持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还应持有授权委托书)、股权登记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外地股东也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2 年 2 月 14 日 9:00—17:00(信函以收到的邮戳为准)。

3、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党家庄镇南首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50116

4、联系人:张欣

联系电话:0531-58067586,传真:0531-58067003(自动)

5、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如下:

投票代码为:360951

投票简称为:重汽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2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16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16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单位(个人)出席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全权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赵和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季建国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注: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项下打√;累积投票提案请填写选举票数。

委托人姓名:(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股东帐号:

被委托人姓名:(签名或盖章)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权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1-012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重庆依港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项目建设需要,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重庆招商依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依港")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重庆分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4.5 亿元,贷款期限为 36 个月。本公司拟为重庆依港上述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保证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到期之日起另加三年。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2021 年 6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50 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 亿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本次担保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 194.23 亿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 205.60 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公司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重庆依港成立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注册资本为 10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赵方;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宝鸿大道 8 号;重庆依港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其 74.35%的股权,股票代码:0978.HK)之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取得相关资质后方可执业);房屋租赁;房地产营销策划;房屋中介服务;房地产信息咨询;物业管理(依法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从事建筑相关业务(取得相关资质后方可执业);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

重庆依港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66,575.87 万元,负债总额 284,969.62 万元,净资产 81,606.25 万元;2021 年,营业收入 67,633.31 万元,净利润-12,855.94 万元。重庆依港不存在对外担保、抵押、诉讼的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为重庆依港向招商银行重庆分行申请的 4.5 亿元人民币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保证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到期之日起另加三年。

四、公司意见

重庆依港因项目开发需要,通过融资补充资金,有助于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促进业务发展;重庆依港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本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不包括子公司为客户提供的销售按揭担保)为 409.34 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40.38%;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1.04 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6.02%;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